

普宁市广太镇人民政府（2026 年 08 月-2028 年 07 月）年度财政性资金工程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编号:A004)选取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普宁市广太镇人民政府（2026 年 08 月-2028 年 07 月）年度财政性资金工程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编号:A004)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普宁市广太镇人民政府 地址：普宁市广太镇广太街一号 联系人：林主 联系电话：0663-2421415 项目规模说明：为进一步规范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工作，依法依规实施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一步提高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工作质量，业主单位普宁市广太镇人民政府拟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公开选取确定（2026 年 08 月-2028 年 07 月）财政性资金工程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单位(编号:A004)。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

	构的资质要求	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中介服务机构需具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在业内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品牌形象和社会声誉的单位。 3、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中介服务机构需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且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信用良好。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为业主单位广太镇人民政府提供（2026年08月-2028年07月）年度镇、村使用财政性资金投资、依照有关规定可以自主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造价咨询的工程项目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服务要求：根据业主单位广太镇人民政府的委托，为（2026年08月-2028年07月）年度镇、村使用财政性资金投资、依照有关规定可以自主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造价咨询的工程项目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并出具正式的审核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普宁市广太镇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和计价标准	2、报价方式：下浮率，下浮率报价范围为0-30%。 3、计算标准：参照《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 4、服务费用暂不做评估与测算，以委托的具体工程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为准，按合同约定方式支付。
8	服务时间	中选单位收到中选确认书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服务合同。服务期限为签订委托合同后二个日历年。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1、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 4、委托人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受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